

关于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7】01520005号

目 录

1、 鉴证报告正文.....	1
2、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 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010-88091190

关于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7】01520005 号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网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新华网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新华网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新华网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国源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守卫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七日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175号文《关于核准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1,902,93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69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总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437,192,297.84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以及发行手续费用等共计人民币57,306,611.74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379,885,686.10元，上述资金于2016年10月24日到位。经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于2016年10月25日出具瑞华验字[2016]01520010号验资报告。

2、报告期内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募集资金金额	1,437,192,297.84
2	承销及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以及发行手续费用	57,306,611.74
3	报告期内按募投项目所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0.00
4	报告期内使用的超募资金金额	0.00
5	手续费支出	1,820.00
6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725,000,000.00
7	理财产品及利息收入收到的资金	1,760,140.95
8	募集资金余额	656,644,007.0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投向变更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该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方广场支行，账号为11050160590000000561，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未人民币656,644,007.05元。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方广场支行	11050160590000000561	656,644,007.05
合计		656,644,007.0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公司于2016年11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上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2）公司于2016年11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上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人民币 17,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

(3)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按照协议内容尚未到期，具体实施及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购买日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预期收益率	认购金额	实际收益及利息
2016-12-22	2016-12-23	2017-3-23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6 年第 8 期	保本型	3.8%	72,500.00	0.00

注：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成，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新华网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137,988.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募集资金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华网全媒体信息及应用服务云平台项目	否	59,415.95	-	注1	-	-	注1	注1	2019年10月27日	不适用	注1	否
新华网移动互联网集成、加工、分发及运营系统业务项目	否	48,993.99	-	注1	-	-	注1	注1	2019年10月27日	不适用	注1	否
新华网政务类大数据智能分析系统项目	否	11,955.37	-	注1	-	-	注1	注1	2019年10月27日	不适用	注1	否
新华网新媒体应用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8,302.62	-	注1	-	-	注1	注1	2019年10月27日	不适用	注1	否
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	否	9,320.64	-	注1	-	-	注1	注1	2019年10月27日	不适用	注1	否
合计	-	137,988.57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6年12月22日, 购买中国建设银行3个月到期“乾元-众享”保本浮动利息的人民币理财产品72,5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预计项目投入第一年金额为65,539.28万元, 其中新华网全媒体信息应用服务云平台项目19,342.00万元, 新华网移动互联网集成、加工、分发及运营系统业务项目27,429.15万元, 新华网政务类大数据智能分析系统项目9,236.00万元, 新华网新媒体应用技术研发中心项目4,170.13万元, 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5,362.00万元。



编号:0 02460677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6949923XD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剑涛, 顾仁荣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10月20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62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顾仁荣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0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14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2-14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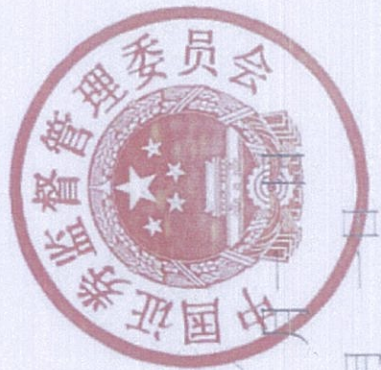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5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杨剑涛



证书号: 17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七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七月



姓名 刘国源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10月18日

工作单位 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50104197410181517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165003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年10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9037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〇年

四月

月



记

格

is valid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潘守卫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0-10-0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723198010094631